

第十一篇

爲着基督的身體經歷基督作平安祭

讀經：利三1~5，羅十五33，約十四27，弗二14~17，四3，
西一20~22，三15

壹 三一神乃是平安（和平）的神—羅十五33，帖後三16，加五22：

- 一 神是平安的神—羅十五33，帖前五23，來十三20：
 - 1 我們的父是平安的神，有平安的生命與平安的性情—羅十五33，帖前五23。
 - 2 我們既本於信得稱義，就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對神有了和平—羅五1。
 - 3 我們所享受的平安乃是神自己—約十四27，腓四7，9。
- 二 新約說到神的平安與平安的神；神的平安與平安的神實際上乃是一—腓四7，來十三20。
- 三 神的平安就是平安的神自己，藉着我們與祂交通，注入我們裏面—羅十六20，腓四9，約十四27。
- 四 在世上我們有苦難，但在基督裏面我們有平安—十六33：
 - 1 我們的心裏受攪擾，因爲我們是在世上，而解決這攪擾的路，就是我們藉着信入基督進到祂裏面—十四1。
 - 2 在十六章三十三節有兩個範圍：物質的範圍，就是一切攪擾所在的世界，以及是靈的基督那神聖奧祕的範圍，就是平安所在之處。

貳 由於人的墮落，人類中間有許多規條、風俗、習慣、生活方式和敬拜方式；這一切已使人類分裂、離散並混亂；每個國家和種族之間都有隔離，所以人類中間沒有和平，只有仇恨、不和與爭戰—弗二14~15，參詩四六9，賽二4，九6~7，十一6~9，彌四3，亞九10。

叁 沒有基督這成就和平者，宇宙中就不能有和平，所以我們需要基督作我們的平安祭—弗二14~15，西一20，利三1~17，七11~38：

- 一 平安祭豫表基督是成就和平者—利三1~5，弗二15。

第十一篇(續)

- 二 基督是平安祭這豫表的應驗與實際，祂是我們的平安；藉着祂並在祂裏面，我們與神並與彼此就有和平—14節，西三15，帖前五13下。
- 三 離了基督，我們與神或與別人都不能有和平；我們只有藉着基督、同着基督、在基督裏，纔有這樣的和平—羅五1，十二18。
- 四 在身體生活裏並且爲着身體生活，我們需要基督作我們的平安—弗二14，四3，西三15。

肆 基督乃是爲着基督身體的平安祭，啓示於以弗所書—二14：

- 一 那爲猶太和外邦信徒成就了完全救贖的基督，就是我們的和平，我們的和諧：
 - 1 基督作爲平安祭被釘十字架時，祂的死廢除、除滅了人類生活和宗教中不同的規條—14~15節。
 - 2 種族間的不同以及社會階級的差異已被廢除。
 - 3 因着基督在祂的肉體裏廢掉了隔離的規條，就是除滅了仇敵，將猶太和外邦信徒創造成一個新人，便在所有的信徒中間成就了和平。
 - 4 在一個身體裏，猶太人和外邦人藉十字架與神和好了；我們不僅是爲着基督的身體，也是在基督的身體裏，與神和好—16節。
 - 5 惟有當一切與神的經綸相對的事物都被了結之後，纔能有和平—西一20，二14~15，三15。
 - 6 藉着基督的血，我們已得親近神和神的子民—弗二13，18~19。
- 二 在復活裏，基督成爲那靈，來傳和平爲福音；那位作爲成就和平者而死，流出祂的血使我們與神和好的基督，成了賜生命的靈，甚至成爲傳福音的靈臨到我們，來傳和平爲福音—17節，西一20，林前十五45下，林後三17上，約二十19，21，26，十四27，十六33。
- 三 在身體生活裏，我們應該以和平的聯索，保守那靈的一—弗四3：

第十一篇(續)

- 1 基督在十字架上，已廢掉人類中間因規條而有的一切分別，藉此，祂已為祂的身體成就了和平；這和平該成為和平的聯索，將眾信徒聯結在一起一二15，四3。
- 2 在我們召會生活的實行裏，我們若留在十字架上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和平就成了我們的聯索，使我們藉此保守那靈的一一太十六24，羅六6，加二20，弗二15，四3。
- 3 帳幕聯結的門，表徵調和的靈，就是神聖的靈與人重生的靈調和，成為和平的聯索；在我們的經歷裏，和平的聯索乃是我們的靈與聯結的靈（橫過的靈）的合作一出二六26~29，弗四3。
- 四 我們要從事屬靈的爭戰，就需要以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，就是和平福音的建立，當作鞋穿在腳上一六11，14~15：
 - 1 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，為我們與神並與人成就了和平；這和平成了我們的福音一二13~17。
 - 2 和平的福音已經建立成穩固的根基，給我們穿在腳上；這樣，我們就有穩固的立足點，使我們站立得住，打屬靈的仗一六11，14~15。
- 五 『平安的神快要將撒但踐踏在你們的腳下』一羅十六20：
 - 1 神應許要將撒但踐踏在過召會生活的人腳下，表明踐踏撒但與召會生活有關一20節。
 - 2 對付撒但乃是身體的事，不是個人的事一弗六10~18。
 - 3 惟有當我們有正當的地方召會，作身體實際的出現，纔會將撒但踐踏在腳下一羅十六1，4，20。
- 伍 **基督乃是為着基督身體的平安祭，啓示於歌羅西書一8，20~22，二19，三15：**
 - 一 神叫萬有與自己和好，就是為萬有與自己成就和平；這是藉着基督在十字架上流血所成就的一一20。
 - 二 我們乃是在一個身體裏，為基督的平安蒙召的一三15。
 - 三 向身體獨立的人從來沒有真實的平安；倚靠身體帶來真正的平安一加六16。
 - 四 為着基督身體的生活，我們需要基督的平安在我們心裏，

第十一篇(續)

在我們與祂身體眾肢體的關係上，仲裁、調整並斷定一切的事—西三15：

- 1 仲裁的原文可繙作『作裁判，作主席，登位作每件事的管治者和決斷者』。
- 2 我們若讓基督的平安在我們心裏作仲裁，這平安會解決我們中間所有的爭執，我們就會與神有縱的平安，並與聖徒有橫的平安——20，三15。
- 3 藉着基督的平安作仲裁，我們的難處解決了，基督身體眾肢體之間的摩擦就消失了；然後召會生活就能在一和甜美裏得保全—12~15節，羅十二4~5，18，十四19，來十二14。
- 4 基督的平安作仲裁，就是基督在我們裏面作工，好在我們身上施行管治，來作結論，下最後的決斷—參賽九6~7。
- 5 如果我們一直讓基督的平安作王管治，我們就不會得罪別人或破壞別人；我們反而會靠着主的恩典和平安，把生命供應給別人。
- 6 我們在召會生活裏需要在每一件事上，在每一方面，與每一個人都有平安；爲此，我們需要平安的主隨時多方賜我們平安—來十二14，帖前五13，帖後三16，羅十二18，十四19，可九50，提後二22，雅三18，太五9。